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8)

更換授權代表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高特兄弟律師事務所自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起不再擔任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代表本公司接受法律程序文件與通知書之授權代表；而美富律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所述的本公司授權代表，並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自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趙素文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山東，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

附註：

1.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十一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紅霞女士、齊興禮先生、趙素文女士及張艷紅女士，非執行董事張士平先生、王兆停先生、趙素華女士及王曉芸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乃信先生、徐文英先生以及陳永祐先生。
2. 本公司在香港以「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之英文名稱註冊為非香港公司。

* 僅供識別